

证券代码：832715

证券简称：华信股份

主办券商：海通证券

信华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√修订原有条款 □新增条款 □删除条款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（一）修订条款对照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九十九条 董事会由 12 名董事组成，其中独立董事 4 名。	第九十九条 董事会由 11 名董事组成，其中独立董事 3 名。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是 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根据公司治理需要，公司董事会人数由 12 名调整为 11 名，独立董事由 4 名调整为 3 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信华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1月30日